

《“寻亲使者”张红琢为27名烈士寻亲人》后续

15名烈士的亲人找到了

本报讯(燕都融媒体记者师源)近日,“寻亲使者”张红琢在帮助一位烈士后代寻找亲人时,发现其亲人在四川省自贡市富顺县代寺镇牺牲,同时还有26名冀东部队烈士牺牲在代寺镇。经过努力,已初步确定15名烈士老家信息。10日,代寺“二七”烈士寻亲团与张红琢一起踏上了为烈士寻亲之旅。经过4天时间,15名烈士家属全部找到。

找到15名烈士的亲人

7月10日,四川省自贡市富顺县代寺“二七”烈士寻亲团与张红琢开始了寻亲之旅,首站便前往了北京。“在前往北京之前,寻亲团向北京市平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发出协助寻找烈士亲属的请求,并得到该局的鼎力支持。”张红琢介绍,经过2天时间,北京7位烈士的家属全部确认。

“烈士杜玉明老家在天津北辰区,在我们寻找他的家人前,他的家人一直以为他牺牲在朝鲜。就连当地资料上都写着他牺牲在朝鲜。”张红琢称,在寻亲当天,杜玉明弟弟杜玉华小心翼翼地书柜拿出哥哥的烈属证。烈属证只剩一角,泛黄的纸张上名字一栏仅有“杜玉”两字,而所属部队能见到“华北冀东军”字样,根据寻亲团掌握的信息,再与代寺“二七”烈士名单其他烈士信息比对,可以判断冀东军区教导师确为南下部队。

得知兄弟牺牲在四川,杜玉明的三个兄弟和一个妹妹都十分激动,“家人都以为他牺牲在朝鲜。现在终于知道是在四川富顺,太感谢你们了,我们一定要去他牺牲的地方祭奠。”杜玉明的亲属激动地说。

“时隔70年终于有了亲人消息”

12日,张红琢一行人开始在唐山地区为烈士“寻亲”。首次寻找的是老家在遵化市党峪镇东水头村三组的张文岐。“他的另一个名字叫做常治国。”张红琢称,当天跟村里人打听,原来张

文岐的两个儿子已经去世,还有一个女儿在邻村,“随后,我们找到了张文岐的女儿,她告诉我们父亲走时自己才几岁,对于父亲的印象只有留下来的几张照片。”张文岐的女儿说:“这么多年,几经寻找,家人们也不知道父亲在哪里。谢谢你们,这次我和家人们知道父亲在哪,心里也有了念想。”

通过寻找也让更多烈士亲属找到了多年来没有寻得的亲人。“时隔70年,再次得知自己亲人的下落,没有人不激动。”张红琢回忆着几天来寻亲的经过说,寻亲团和自己十分感动,每一位家属都流下了激动和思念的泪水,自己也多次落泪。“最早找到我的马长龙也找到了自己的二爷爷马万雨,我们前往他的家中时,还看到了马万雨当年在自家柜上写下的几行诗句,靠着几行字,他的亲人们寄托着对他的思念。”

“以前没有条件,如今生活好了,也曾多次想办法找到二爷爷,可都没有进展。”马长龙说,“这次通过张大哥和富顺寻亲团,没想到这么快就帮助我们找到了亲人,真的太感谢大家了。”

希望能找到其他12位烈士线索

“现在,27位烈士中的15位已经找到了亲人,还剩12位烈士没有回家。”张红琢称,在帮助15位烈士回家期间,他又找到另外一位烈士的一些线索,“他名叫赵印友,可能是乐亭大黑庄村人,他在四川待过,后来失踪了,我认为很可能和‘代寺二七烈士’中的赵印友是同一人。目前,我正在核实信息,相信不久就会有结果。”

12名信息不详的烈士为:赵富江、邓广文、赵印友、张希三、李清、张臣志、张树先、邓家友、陈振林、贾成波、蒋经铎、万化民。

张红琢希望通过广大读者的力量帮助烈士们早日“回家”。如果您有其他12位烈士的信息,可以与本报或张红琢本人联系。本报电话0315-2340000,或关注本报微信公众号提供线索:燕赵都市报冀东版;张红琢电话13703257598。



寻亲团和张红琢(右)与张文岐女儿合影

唐山消防深入企业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本报讯(通讯员李保成)为切实加强企业的消防安全监督管理,提高企业自身的消防安全防范水平,近日,迁西大队深入企业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监督检查中,检查人员主要针对企业的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是否保持畅通,消火栓、灭火器设置和配备是否符合要求;安全出口标志、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灯是否保持完好有效;电气线路是否老化、零乱;消防安全责任制是否落实到位;员工是否掌握消防安全“四个能力”知识,是否会使用灭火器、消火栓等情况进行了严格的检查。

检查结束后,检查人员要求企业建立健全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对消防设施、器材的维护保养管理,严格落实单位内部的防火检查和巡查制度,强化对员工的消防安全教育,加强重点岗位员工的



消防安全培训,提高自防自救能力。对检查出的问题和隐患,当即要求单位负责人迅速对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改,对于一时不能整改的,依法下达了法律文书,要求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整改完毕,坚决杜绝各类火灾事故的发生。

通过此次消防安全检查,进一步巩固了全市火灾形势稳定,提高了企业的消防安全意识,为全市消防安全形式持续稳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环保公示类广告:唐山昭察广告有限公司 订版电话:15811595210

关于卢龙县鑫兴矿业有限公司铁矿石地下开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公众意见的公告(第二次公示)
卢龙县鑫兴矿业有限公司铁矿石地下开采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已基本完成,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有关规定,我公司为广泛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的建设态度和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现将建设项目的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网络下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V51BXepGY54VL-wm5rAgeEA 提取码:ekp3
2.向建设单位索要纸质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选址、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下载链接:https://pan.baidu.com/s/1a5dMtvvUEcNV5hri-HMVPw 提取码:bbhh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打电话、写信、发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建设单位:卢龙县鑫兴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卢龙县石门镇付团店村村南;
联系人:庞经理;联系电话:13832599685;
电子邮箱:prj.793716055@163.com。
评价单位: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间为2019年7月4日至2019年7月17日。
公告单位:卢龙县鑫兴矿业有限公司
2019年7月4日

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关于加强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环发[2011]14号)等法律法规要求,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北京神州瑞霖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目前《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已基本完成,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相关要求,现进行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开,并通过信息公开了解社会公众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公示内容如下:
一、《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http://www.nanpu.gov.cn/news/1520.html;公众亦可前往南堡经济开发区审批局查阅纸质版报告。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开发区周边7km范围内的居民、法人、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www.nanpu.gov.cn/news/1520.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下载、填写公众参与意见表,提出对南堡经济开发区规划实施造成的环境影响发表自己的看法和意见,也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各种方式发表意见。为便于进一步沟通、交流和反馈,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和联系方式。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19年7月11日-7月25日。
六、规划实施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规划实施单位: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地址:南堡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315-5659902
传真:0315-5659905
电子邮箱:41962479@qq.com
七、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北京神州瑞霖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B-6号楼C座10层C1001室
联系人:温工
联系电话:82711889-6071
传真:82738812
电子邮箱:wenyanin@rljyy.com
南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9年7月11日

秦皇岛优格玛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矿业用筛分设备制造项目(筛板车间)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秦皇岛优格玛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矿业用筛分设备制造项目(筛板车间)”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有关规定,为广泛征求公众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意见,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B7rGGVlo6Hg-ZL5sW_y9WA;提取码:l6a4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到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建设单位地址:山海关临港产业园区秦昌路以南,秦皇岛优格玛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征求意见的范围包括:项目周边2.5km范围内公民、法人及其它组织。同时也鼓励其它公众积极参与。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网站进行下载,网络链接为: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拨打电话、写信、发电子邮件以及到建设单位所在地直接交流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联系人:郭万珍
联系电话:18903340127
Email:guowanzhen@eurocma.com.cn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19年7月9日至2019年7月23日。

河北华西钢铁有限公司搬迁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河北省环境保护公众参与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河北华西钢铁有限公司搬迁工程项目”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河北华西钢铁有限公司搬迁工程项目
项目选址: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项目建设内容:主体建设内容包括1台320平方米带式烧结机、1座2300立方米高炉、1座170吨转炉、4座600吨/天双膛石灰窑、1台10流小方坯连铸机、1条年产90万吨棒材生产线、1条年产73万吨线材生产线,及其配套公辅设施。项目建成后,年产合格铁水176万吨、合格钢水170万吨、合格烧结矿305万吨、合格棒材90万吨和线材73万吨。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河北华西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
联系人:杨伟琛 联系电话:0315-4108030
电子邮件:hxgthbc@163.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及查阅方法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r1PZu0AT7zg5ahPHXME-cyQ 提取码:pv8c。
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索要纸质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期限为2019年7月9日至2019年7月22日,共10个工作日。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公众范围:以项目厂址为中心,自厂界外延5km的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其它组织。
五、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获取链接:https://pan.baidu.com/s/1VYyQVJ4Shb41GDpEjghJhA 提取码:pgd2。
公众意见表提交方式及途径:个人和单位可在2019年7月9日至2019年7月22日(共10个工作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意见。
河北华西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2019年7月9日